

英诗经典名家名译

Walt Whitman

惠特曼诗选

英汉对照

S E L E C T E D
P O E M S O F
W A L T W H I T M A N

(美)惠特曼 著 赵萝蕤 译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013070142

H319.4:I
1567



英诗经典名家名译

惠特曼诗选

英汉对照

S E L E C T E D

(美) 惠特曼 著 赵萝蕤 译

P O E M S O F

W A L T W H I T M A N

H319.4:I

1567



北航

C1678744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北京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惠特曼诗选：英汉对照 / (美) 惠特曼 (Whitman, W.) 著；
赵萝蕤译. —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3.7

(英诗经典名家名译)

书名原文：Selected poems of Walt Whitman

ISBN 978-7-5135-3394-2

I. ①惠… II. ①惠… ②赵… III. ①英语—汉语—对照读物
②诗集—美国—近代 IV. ①H319.4: I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65141号

出版人	蔡剑峰
系列策划	吴浩
责任编辑	刘佳
装帧设计	赵欣
出版发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19号(100089)
网 址	http://www.fltrp.com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889×1194 1/32
印 张	9.5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5-3394-2
定 价	22.00元

购书咨询：(010)88819929 电子邮箱：club@fltrp.com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

联系电话：(010)61207896 电子邮箱：zhijian@fltrp.com

制售盗版必究 举报查实奖励

版权保护办公室举报电话：(010)88817519

物料号：233940001

意切情深信达雅

——序《英诗经典名家名译》

上小学前，爷爷就教导我要爱劳动，爱念诗。“劳动”是让我拾粪、浇菜、割驴草……“诗”是学念他一生中读过的唯一“诗集”《三字经》中的“人之初，性本善”等。我还算听话，常下地帮着干零活，偶尔也念诗。上中学后喜出望外地得知，最早的诗歌便是俺乡下人干重活时有意无意发出的“哎哟、哎哟”之类的号子声。老师说，这是鲁迅先生发现的。后来糊里糊涂考进北大，便懵懵懂懂向冯至、李赋宁、闻家骢等老师学习一些欧洲国家的诗歌。

大约十二天前，我正准备出访东欧和中亚时，北大、北外、党校三重校友兼教育部副部长郝平指示我为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即将付印的《英诗经典名家名译》写篇序言。基于上述背景，我竟不自量力，欣欣然应允，飞机起飞不久就边拜读边写体会了。

一看目录，我在万米高空立即激动不已。译者全是令我肃然起敬又感到亲切的名字。

冰心是我初中时代的“作家奶奶”，我工作后曾专门找借口去拜访她在福建的故居。袁可嘉半个世纪前应邀从南大到北大讲英国文学史，我是自己搬着凳子硬挤进去旁听的幸运学生之一。王佐良先生是我读研究生时教授英国诗歌的。同学们爱听他的课，他大段引用原文从不看讲稿，我们常觉得他的汉语译文会比原文更精彩……穆旦、屠岸、江枫、杨德豫等我未曾有幸当面请教，从他们的作品中却受益良多，感激恨晚。

前辈翻译家们追求“信、达、雅”。落实这“三字经”却并非易事。

第一，在丰富多彩、良莠不齐的英文诗林中，译者要有足够高的先进理念和真知灼见去发现和选择思想水平高的作品。国产千里马尚需伯乐去认同，意识形态领域里的诗就更需要了。看诗的高下、文野，境界和情感永远是最重要的因素。我国《诗经》历久不衰，首先因为里面有“硕鼠，硕鼠，无食我黍！”这样政治上合民心的诗句，有“关关雎鸠，在河之洲……”这样传递真情的佳句。这套诗集选了许多跨世纪思想性极强的好诗。如雪莱《普罗米修斯的解放》中的警句：“国王、教士与政客们摧毁了人类之花，当它还只是柔嫩的蓓蕾……”今天读起来仍发人深省。如莎士比亚在其第107号十四行诗中将和平与橄榄树的葱郁有机相连，上承两千多年前中国先哲“和为贵”的真谛，下接联合国大会此时此刻的紧急议题。这样的诗自然有人爱，有人信。

第二，诗源于生活。诗作者和译者都最好与百姓血肉相连。马克思曾与诗友调侃：诗人也得吃饭，别奢望写诗写饿了上帝会把盛着面包的篮子从天堂递下来。这套诗选中有许多生活气息浓醇、情意真切的诗。如出身佃农的彭斯在18世纪法国大革命后写的政治讽刺诗：“我赞美主的威力无边！主将千万人丢在黑暗的深渊……”，“……阔人们日子过得真舒泰，穷人们活得比鬼还要坏！”，“……有的书从头到尾都是谎言，有的大谎还没有见于笔端。”写实和预言都相当准确。

第三，译文要忠实于原作，自身又要通畅、简洁、优美。这套诗集中，英文原作都是名符其实的经典。读诗最好读原文，但世界上大约有三千种语言，一个人会用来读诗的语言肯定少得可怜。为开阔视野、加强交流、增进友谊，读外国诗大多还得靠翻译。这套诗选中的译者都治学严谨，都酷爱祖国和外国优秀文化，译文是他们辛勤劳动的杰出成果。他们把拜伦的奔放、纪伯伦的靓丽、济慈的端庄、布莱克的纯真、华兹华斯的素净、叶芝的淡定、狄金森和

弗罗斯特的质朴译得惟妙惟肖。读这样的译作，哲学上可受启迪，美学上可得滋润。这有益于读者的身心健康，能满足青年学生的好奇心和求知欲，也能为有关专家的进一步研讨提供方便。

不妨说，这套诗集中外皆宜，老少咸宜，会书中两种语文或其中一种的人皆宜。

李肇星

2011年9月14日至25日自乌兰巴托（意为“红色勇士”）上空经莫斯科、明斯克（“交易地”）、塔什干（“石头城”）飞阿拉木图（“苹果城”）途中。

译者序

美国诗人沃尔特·惠特曼于1819年5月31日出生于长岛亨廷顿附近的西山村。他年幼时只在布鲁克林上过五年学，十一岁就当了一所律师事务所的勤杂工，后来又几家排字车间学排字。在1836年夏至1841年春之间的至少三年里，他在长岛各地当乡村教师，更换过将近十二所学校。不久他开始发表一些感伤主义的“墓园式”的短篇小说和少量诗歌，并于1836年办了一个周刊《长岛人》。此后他短期编辑过纽约的《曙光》和布鲁克林的《黄昏闲话》，直至二十七岁当上了布鲁克林《每日之鹰》的编辑。估计于1842至1848年间他至少曾为十一家纽约和布鲁克林的报刊投稿或工作。1840年他参加了支持范布伦竞选总统的活动，并且获得了胜利。马丁·范布伦是激进的民主派，杰克逊的继承人。之后他仍热衷于政治，曾不止一次因和报刊老板意见不合而辞职。他的政治观点在当时是激进的，他信仰“自由土地”，反对蓄奴制。所谓“自由土地”是指允许老百姓去西部开荒而不允许新开辟的土地沦为蓄奴州。他同样主张“自由贸易”，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我支持任何摧垮民族与民族之间壁垒的措施：我要求各国都大开门户。”（1888年5月）^①又说：“为什么主张自由贸易？……是为了团结：自由贸易促进团结。”（1888年12月）这个立场和杰斐逊与杰克逊的民主主义没有两样，只是在惠特曼身上多一点人道主义和国际主义

^① 引语后附有年月的均摘自屈劳伯尔编录的《在坎姆登和沃尔特·惠特曼在一起》（*With Walt Whitman in Camden*, by Horace Traubel）。已出六卷：1906, 1908, 1914, 1959, 1964, 1982。



的味道（关于国际主义，作者在诗作和评论中还提出过许多激进的观点）。他为什么强烈要求民主？可以用他自己的两句话来概括。他说：“美国的光荣是由于她有四千万高明的普通人，他们是一些前所未有的最聪明、最伶俐、最健康、最有道德的人。”（1889年12月）参照他别的言论来说明，就是他认为这个时代这个国家的一个正在上升的阶层，就是广大的普通人，或称平常人（average persons），包括机械工、马车夫、船夫、渔民、海员、男女工人等等。他又说：“我要求人民……即那些成群的群众，人民的全体；男人、女人、小孩；我要求他们占有属于他们的一切；不只是一部分，大部分，而是全部；我支持一切能够使人民获得适当机会的任何措施——让他们过更加充实的生活……我要求人民享受应得的权利。”（1889年1月）这是他晚年说的话，适足以说明诗人的这种热情与信念始终不渝，老而弥坚。

1848年是惠特曼一生中关键的一年。他受聘去南方名城新奥尔良当报刊《新月》的编辑。

他带着他的十四岁的弟弟杰夫经中部往南；但没有住上三四个月便辞职回到了纽约。这一旅行在惠特曼一生中是少有的，他很少长途旅行；但更加重要的是1845—1848年之间，尤其是1848年，惠特曼已在盘算是否认真当一个作家。他已发表过许多短篇小说和少量诗歌（多用传统格律）。小说中包括劝人戒酒的《富兰克林·埃文斯》（1842），据说曾畅销二万册。读书是他职业的需要：他在当《每日之鹰》编辑的时候曾写过四百二十五篇书评，其中关于小说的一百篇，历史的二十二篇，传记的十四篇，宗教的四十五篇，诗歌的二十二篇，等等。然而上述这些作品和1855年出版的《草叶集》相比，几乎没有什么共同点。据西方学者考证，1845—1848年间他已在笔记中记下了一些将成为《草叶集》内容的材料。但他还没有完全放弃编辑工作。1851年他还曾经营过一家小小的印刷店，并且兼营兴建房屋的生意。但是已减少了政治活动，更多地转向了音乐、文学、绘画、雕塑等。

十五年来（从30年代中开始），他欣赏了所有前来纽约演出的著名意大利歌剧演员，包括男高音贝蒂尼和伟大的女低音玛丽埃塔·阿尔波尼。惠特曼晚年曾说：没有意大利歌剧就没有《草叶集》，可见影响之深。然而在文学艺术领域，至少在一段时间内，他还只是个学徒。在此前所写的东西只是一个当新闻记者和报刊编辑的份内工作，算不得真正的文学。什么是文学？应致力于哪些内容，采取什么形式？这应该是他开始认真考虑的问题了。

考虑的结果是具有伟大划时代意义的1855年版的《草叶集》：其中包括一篇综述了作者崭新的文艺观点的长序和十二篇在美国文学史上具有开创性意义的伟大诗篇。这两项成就说明作家的创作思想已经发生了质的飞跃。以序文为例，有些观点作家可能早就有了，不过在这里说得有声有色。几乎所有的观点都是离经叛道，闻所未闻的。例如，在十九世纪中叶，绝大多数美国人和几乎所有的外国人都认为美国是毫无文化可言的，美国生活庸俗不堪，需要虔诚地向欧洲学习。但是作者却开宗明义地说：“在世界上无论什么时候，美国人的诗歌意识可能是最饱满的，合众国本身，基本就是一首最伟大的诗。”又说，“合众国的天才的最佳表达者是普通人……总统向他们脱帽而不是他们向他——这些就是不押韵的诗。”“一个诗人必须和一个民族相称……他的精神应和他国家的精神相呼应……他是她地理、生态、江河与湖泊的化身。”“国家的仲裁将不是她的总统而是她的诗人。”“他是先知先觉者……他有个性……他本人就是完整的……别人也和他一样完善，只是他能看见而他们却不能”；“人们希望他指出现实和他们灵魂之间的道路。”诗人也提出了政治自由的要求。他认为一个伟大的诗人所应有的态度是：“鼓舞奴隶，恫吓暴君”；他的最大考验是“当前”，并从而引申到漫长的未来。关于诗的格律，他说：“完美的诗歌形式应容许韵律自由成长，应准确地舒松地结出像丛丛丁香或玫瑰那样的花蕾，形状像板栗、柑桔、瓜果和生梨一样紧凑，散发着



形式的难以捉摸的芳香。”这篇洋洋洒洒的八页长序（按照初版的对开本，双栏编排）约一万字，充满了激情，充满了新思想和强大生命力，揭开了新时代诗歌艺术、特别是美国诗歌的崭新篇章。

《草叶集》初版的十二首诗充分体现了长序的精神：第一首就是居全集中心位置的长诗《我自己的歌》^①，所有十二首在初版中都合刊在一起，没有分篇也没有题目。按照《草叶集》最后定稿加的题目初版还包括《职业之歌》、《睡觉的人们》、《我歌唱那带电的肉体》、《回答问题者之歌》、《欧罗巴（合众国的第七十二年 and 第七十三年）》、《一首波士顿民谣》、《有那么一个孩子出得门来》，等。这些诗歌的次第按照作者后来的编排意图作了极大的改动，篇名也更动多次，直到 1881 年才最后定下来。值得注意的是十二首中绝大多数都各有特色，题材与体例多样，内容非常丰富。惠特曼诗作中有不少题目叫做“歌”（Song）。《我自己的歌》是以一个有个性的普通人为主题的史诗式长诗。《职业之歌》歌颂了工厂、农田和矿山等各种神圣的普通职业，但并非歌体作品中最佳代表（作者后来写了多首类似的“歌”，杰出的如《大路歌》、《阔斧歌》、《展览会之歌》等）。《睡觉的人们》最后被列在组诗《神圣的死亡的低语》前面。它描写人们在朦胧睡乡时的潜意识活动，后来受到许多评论家的高度赞赏。《我歌唱那带电的肉体》最后被安排在《亚当的子孙》中。诗人认为人体美是不会蒙受腐蚀的，只有物质的肉体才是灵魂的基础和根本：有了肉体的意识才能使灵魂的感受力和辨别力更加敏锐。他还说，诗人最感兴趣的不是人的局部而是整体，就像欣赏交响乐一样。《欧罗巴》写 1848 年席卷西欧的革命浪潮，虽然遇到挫折，仍然生机勃勃。诗中的名句是：“自由，让别人对你失望吧——我决不对你失望。”《一首波士顿民谣》写一个逃跑的黑奴被一万名左右士兵戒备森严地押解着“物归原主”，这是惠特曼生平唯一的一首政治讽刺诗。《有那么一个孩子出得门来》

① 本人译出的这首长诗曾由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单行本（1987 年初版）。单行本的“译后记”中作了详细介绍。

是一首十分动人的佳作，反映了作者在早年笔记中记下的一条原则：“人们只有对他自己能够与之合而为一的东西才深感兴趣。”他写道，诗人“必须自己也像水星那样在空间旋转并疾驶——他必须像一朵云彩那样飞跑，他必须像太阳那样照耀——他必须像地球那样星球般地在空中保持平衡——他必须像蚂蚁那样爬行……他会像槐花那样在空气中喷香地成长——他会像天上的雷声那样爆炸——他会像猫一样扑向它的猎物——他会像鲸鱼那样使水花四溅……”。在这首诗里自然现象在孩子身上发生了深刻影响，孩子的意识完全和自然界等同起来。大自然和外界事物成了孩子的一部分。实际上诗人不但和自然合而为一，也和人及人群合而为一（见《我自己的歌》、《一路摆过布鲁克林渡口》）。

初版的《草叶集》于1855年7月上旬出现于书肆。诗人送了一些给当时美国文坛的名流。7月21日爱默生给作者写了一封言词恳切的致敬信：“这是美国至今所能提供的一部结合了才识与智慧的极不寻常的作品……我因它而感到十分欢欣鼓舞……我从中找到了无与伦比的内容用无与伦比的语言表达了出来……我向你伟大事业的开端致敬……。”新英格兰著名的文人梭罗和艾尔柯特访问了这位初展才华的诗人。不过普遍而主要的反应是冷淡。谩骂式的评论如纽约的《准则》上的文章认为诗集的特点是“肮脏”、“淫猥”。伦敦的《评论家》上的文章认为：“沃尔特·惠特曼和艺术无缘，正像蠢猪和数学无缘一样……他应该受执法者的皮鞭。”波士顿的《通信员》上攻击它“狂妄、自大、庸俗、废话”。波士顿《邮报》上说它沉溺于繁殖之神的厚颜无耻——崇拜“猥褻”等等。同年惠特曼自己也匿名写了三篇自评文章，用坦率而通俗的文字阐述了一些他最关心的论点。^①这并不奇怪：初版的内容和形式，对保守的文人和一般读者来说是十分陌生的。形式是奇特的；思想更加大胆。在清教主义仍占主导地位的当时，歌颂肉体、露骨地描写

① 译者所译《惠特曼评论自己》，曾发表于《外国文学》1987年第3期，请参阅。



性行为，是不会得到人们的宽恕的。

1857—1859 年之间，惠特曼时常光顾纽约的一家叫做“普发福”（Pfaff）的地下室饭馆。那里聚集了一群波希米亚式的文人与艺术家。惠特曼在那里和新成立的《星期六周报》（1858）主编亨利·克莱圃交好。后者新从巴黎回国，蔑视清教主义，常常故意做出使那些彬彬君子不寒而栗的举动。惠特曼的名篇《来自不停摆动着的摇篮那里》就是在 1859 年 12 月 27 日《星期六周报》的圣诞专号上作为第一篇发表的。普发福饭馆以它的名酒著称，但是在这些不拘小节的作家、评论家、诗人、演员之中，惠特曼是比较沉默而拘束的一个，从来没有喝醉过。惠特曼的艺术家生活也到此为止。作为一个靠自学取得各种知识的作家，他熟读《圣经》，以及荷马、莎士比亚、司各特、彭斯、乔治·桑和狄更斯等人的作品。但是他散漫的生活方式和强烈的自我意识远远超过任何师承关系；他接触过许多著名文人哲士的作品，包括爱默生、卡莱尔，甚至黑格尔，但是他的思想意识和艺术方法始终强烈地保持着他个人的独特风格。

为了介绍诗人此后的创作成就，必须把《草叶集》的各个主要版本和它们的编排作一些说明。一般学者习惯于认为《草叶集》有九个版本。极为重要的是初版，已如上述。1856 年的第二版增加了二十首新诗（包括名篇《一路摆过布鲁克林渡口》，《阔斧歌》和《大路歌》），并且把爱默生那封著名的来信连同自己的回信（并未寄出）作为附录与“代序”。引起爱默生十分不安的是惠特曼利用他的名声吹嘘自己，竟在书脊烫金印上了爱默生信中最关键的一句话：“我向你伟大事业的开端致敬。”第三版（1860）十分重要，因为它包括了《亚当的子孙》和《芦笛》两组诗，和《来自不停摆动着的摇篮那里》。这两组诗中的大部分属于作家的最佳作。本版的第一首诗后来被题名为《从鲍玛诺克开始》，带有自传色彩。第三版之所以重要也因为作者在这里开始对全集的编排有了一些新的想法。他渐渐放弃了按照写作的日期的先后编排，而是按照诗的主题

和内容编排，并且随着年事日增，这些诗歌渐渐发展为作者个人的传记，即他一生的经历与感受。早在第三版的《再见吧》一诗中作者已经说：“这不是书，谁接触它就是接触一个人。”1867年第四版收入了《鼓声哒哒》和《纪念林肯总统》（内战前后的生活经历）两个诗组。自此以后的两版增添了组诗《铭文》（阐明《草叶集》全集的主题思想），直至定稿版^①（第七版，1881—1882）。在第七版中作者作了内容和文字的最后修订，作品的题目固定了下来，每一首诗编排在什么位置也定了局。此后写的诗则作为补编一、二收在全集的后面，未及在生前发表的诗则成为补编三。这一最后编排完成了诗人成长的全过程。全集开始是组诗《铭文》，点出了全集提纲挈领的主要内容；《从鲍玛诺克开始》则是自传体的开始，接着是有极大代表性的个性的史诗《我自己的歌》。《亚当的子孙》和《芦笛》描写了诗人一直关心的人际关系：男女之间的情爱，男性之间的友情，特别是后者，即诗人终生歌颂的、也是被视为民主制度基石的伙伴情谊。十多首“歌”使“自我”转向世界，并形象地描写了作者一些至感兴趣的题材，反映了作者典型的价值观。“候鸟”、“海流”、“在路边”又泛泛地以候鸟的形象和海与大路等地点命名，写诗人的各种深刻感受。《鼓声哒哒》和《纪念林肯总统》则是他的生活经历和个人感触；《秋天的溪流》写战后复元时的生活场景；然后从生命到死亡过渡，包括组诗《神圣的死亡的低语》、《从正午到星光灿烂的夜晚》和《离别之歌》。这样的编排只勾勒了一个诗人生平的轮廓，并不是每一组诗都有严格的连贯性。每一首诗的写作年代更不在作者考虑之中。诗人自己说得好：“最好的自传不是建造成功而是自然成长起来的。”他甚至认为全集后面的两个补编^②也应该是他那完整的一生的一部分，虽然它们的价值是无法

① 译者杜撰了这个名称是因为作者已于1881年把《草叶集》全集的主体定了稿，他虽谆谆嘱咐要以“临终版”（1892）作为今后的依据，但“临终版”只比“定稿版”多了两个补编，并未改动1881年版。

② 补编三是诗人去世后，屈劳伯尔补入的。

和他的壮年之作比拟的。某些西方学者倾向于把一些结构松散的诗组说成高度有意识的安排，则显得比较牵强。这个最后编排是经过作者七个版本的调整后才决定的，不是作者有意识地按照生活经历逐步写成的。有的西方学者把《草叶集》全集当作一首伟大的史诗，却有一定的道理。全集的这个“自我”要比《我自己的歌》中的“自我”更加宏伟，更加充实。诗人强调他的诗歌的个性力量，甚至说这不是一本诗而是一个人，这一点很重要。他说，“《草叶集》……自始至终是试图把一个人，一个有血有肉的人（美国十九世纪后半叶的那个我自己），自由、饱满、真实地记录下来。在当今的文学中我还没有发现任何一个使我满意的类似的个人记载。”

惠特曼的人生哲学中最强烈而且自始至终坚持不变的信念是美国式的民主主义。诗集而名为“草叶”就是这种思想的具体表现（详见拙译《我自己的歌》译后记）。散见在他的谈话录^①、书信、序文和评论文章中这种带浓厚感情和强烈信仰的言论真是太多了。专论至少有三篇：《论民主》（1867）、《论个性神圣》（1868）、《民主前景》（1871）^②。定稿版的《草叶集》第一首诗《我歌唱“自己”》（1867）写于初版问世的十二年之后。自从诗人决心把诗集编排成自传样式以后，他就想把《铭文》这组诗放在卷首，阐明诗集的中心思想，而《我歌唱“自己”》是其中第一首。

我歌唱“自己”，一个单一的、脱离的人，
然而也说出“民主”这个词，“全体”这个词。

这是民主的两个主要方面：一方面是独立的个人或个性，另一方面同样重要的是民主，即全体。个人和个性是独立的，可以发展为完善或近乎完善；它导致多样性，导致一个一个接近于完善而各有所长的国民。民主则是全体，即集体，它要求一致性，是个

① 即前注《在坎姆登和沃尔特·惠特曼在一起》六卷。

② 《民主前景》是前两篇论文的重写。

统一体，即惠特曼所说的男子之间的友情，粘着性（adhesiveness），不是涣散的而是凝结的伙伴之间的关系（诗人自称为“伙伴的诗人” the poet of Comrades）。惠特曼的民主思想不只停留在理论上。十多年的编辑生活使他熟悉了现实中的民主政体，他参加过许多政治活动，亲自经历过不少政治斗争，撰写过《第十八届总统选举》^①，主张普通劳动者进入美国政治。在《民主前景》一文中他充分揭露了美国民主政治的阴暗面，但是他相信民主政治的远景及其强大的生命力：这种信心从未动摇过。

我从头到脚歌唱生理学，
值得献给诗神的不只是相貌或头脑，我是说整个结构的价值要大得多，
女性和男性我同样歌唱。

这里诗人要求歌颂那完整的人，既有肉体，也有灵魂，整体比局部更有价值。

作者平等评价女性也是贯彻始终的。对于十九世纪中叶的美国社会说来，这可能还是新鲜事物。

歌唱饱含热情、脉搏和力量的广阔“生活”，
心情愉快，支持那些神圣法则指导下形成的、最自由的行动，
我歌唱“现代人”。

热情奔放、顺乎自然，而不是精雕细刻，是惠特曼诗歌的重要特点。“神圣法则”可能和初版长序中用许多篇幅阐述的“谨慎”（prudence）观点^②有关。这里的“谨慎”并不意味着为人处世

① 撰写于1856年，作者生前未能发表，直到1956年才收入文集中出版。

② 次年（1856）诗人又把这点写成了《谨慎之歌》。



的“谨慎”，而是把遵循自然法则当作智者应有的道德修养。“歌唱‘现代人’”是关键，作者曾认为，“诗人的最大考验是‘当代’”，而“现代”似乎还不只是“当前”。而是意味着一个崭新的时代。

《铭文》组诗中还有《我默默沉思》(1871)：在这首诗里作者把世界当作广义的战场，而他自己的任务则是缔造勇敢的战士。《给你，古老的事业》(1871)中的“事业”是指“民族的进步和自由”。《事物的真象》(1876)原文是一个希腊字Eidólons，意为“幽灵”或“形象”，作者是指物体的表象后面还有一个精神的真象。《给某一女歌唱家》(1860)是献给著名歌剧歌唱家女低音玛丽埃塔·阿尔波尼的，歌剧在作者诗艺的成长中占特殊地位，在这里诗人把歌唱家和建功立业的勇敢叛逆的战士等同起来。《我听见美利坚在歌唱》(1860)则是歌颂劳动者在劳动时的欢快情绪。

《亚当的子孙》及《芦笛》：前者写的是男女之间的爱情，着重肉体；后者写男子之间的友谊，着重精神。爱默生曾规劝作者删去那些写性关系的诗篇，但是惠特曼拒绝了，他认为性、繁殖、肉体 and 官感是天赐的恩典，是圣洁的，而肮脏的只是人们的头脑和偏见。原印第七版(1881—1882)的出版商受到禁止出版的处分，官方特别指定《一个女人在等着我》(1856)和《给一个普通妓女》(见《秋天的溪流》，1860)必须删除。早在这以前，惠特曼还在华盛顿内政部印第安局当小职员时(1865)，新任部长哈兰看见了他抽屉里的《草叶集》，就马上把这个“行为不端”的职工开除出去，引起了一场风波。惠特曼的朋友威廉·德格勒斯·奥卡诺写了著名的辩护文《白发苍苍的好诗人》(1866)，并立即为他在司法部里另外找了一份工作。最近西方学者又曾对惠特曼有关肉体、性关系和繁衍意识等作了详细的考证，论述了当时流行的生理学、颅相学、优生学、招魂学等对惠特曼思想的影响。这些科学、准科学在一定程度上加深了他的进化理论。他相信生活和人类世界的前程必然是进步的、进化的，而美丽的肉体、健康的生育本能和尽可能完善的个性便是强大的推动力。《亚当的子孙》和《芦笛》中有不少好诗，

阅读时应联系惠特曼的复杂的人生哲学和广泛的生活情趣。

惠特曼的十多首“歌”是全集的许多精彩部分之一。比较重要的如《向世界致敬!》、《大路歌》、《阔斧歌》、《一路摆过布鲁克林渡口》、《展览会之歌》、《转动着的大地之歌》，等。《向世界致敬!》使作家面对了全世界，艺术方法基本是“列举”，列举了世界各国。《一路摆过布鲁克林渡口》(1856)是一首值得一读的好诗。在这首诗里不但有诗人自己，“一个单一的、脱离的人”，也有“全体”——两者构成民主的基础。这里还反映了他的一个典型思想，即人的同一性。惠特曼最感兴趣、最关切的人物和事物之一就是伙伴，就是读者，以及“其他人”。“其他人”在这首诗里就是穿着平时服装的千百万乘客，熙熙攘攘的普通人。惠特曼喜欢拥挤的人群，拥挤的大街，在那里，“个性”或“个人”完全被淹没了，只有“全体”。那么，联系着诗人个人和当前和未来的千百万乘客之间的纽带又是什么呢？首先是感官。他们看见和听见了共同的滔滔而来、滚滚而去的潮汐，特别是在摆渡过程中看见的美丽的水上风光。作者用了现在时态的词，又用了过去时态的词：过去和现在人们都有过同样的经验。时间、地点、距离都是无能为力的：它们阻碍不了人与人之间的交流。人们不只是同时看见，还有同样的感受：“我曾经非常喜爱那些城市，非常喜爱那条庄严而湍急的河”；同样的经历：“生活过”，“走过”，“洗过澡”，“想到过”，并且有着一个同样的肉体。甚至和“你”一样，“我”也有过同样见不得人的思想和行为：“不只是在你身上才落下斑斑黑影，/ 昏暗也曾在我身上投下黑影”。这些客观现象被诗人称为“沉默的美丽的使者”，它们能够传递灵魂的信息，使短暂的变成了永恒的、不朽的，说明物质具有精神价值。《展览会之歌》(1871)是一首十足反映了美国生活的“歌”。诗人要求诗歌之神离开古老的欧洲，移驻到美国来。她真的来了(她“直接前来奔赴约会，为她自己有力地开辟了道路，在混乱中迈着阔步，/ 不怕机器的隆隆声和汽笛的尖叫声，/ 也丝毫没有被排水管、煤气表和人工肥料吓唬住，/ 一直微笑着，